

吉利学院创新创业学院文件

吉创字〔2025〕9号

关于推荐项目参加“产业兴东·智创未来”——成都东部新区驻区高校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成都东部新区经济发展局《关于举办“产业兴东·智创未来”——成都东部新区驻区高校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的要求，为发挥高校在科技创新中的支撑作用，汇聚高校智慧，激发创新活力，助力新区高质量发展，拟推荐一批优秀项目参加“产业兴东·智创未来”——成都东部新区驻区高校科技创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赛事安排

大赛由成都东部新区经济发展局主办，吉利学院等单位承办，采取公开透明的方式评选优胜项目，赛程分项目征集（学校推荐项目）、线上初赛、现场决赛三个阶段。由成都东部新区经济发

展局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成都体育学院、吉利学院负责组织推荐学生科技创新项目、组织学生团队参加线上初赛和现场决赛。

（一）项目征集：校内各单位于5月5日17:00前推荐在校学生的科技创新项目，并提供项目汇总表（附件1）、《项目计划书》（附件2）和演示PPT，各单位推荐项目不超过5个。

（二）项目选拔：学校于5月6日组织校内外三创导师进行项目评审，根据评审得分推荐前15名团队参赛。

（三）线上初赛：采取线上评审方式进行，拟于5月9日开展，邀请行业专家、投资机构代表组建5人的专家评审小组，通过“7+3”模式即7分钟PPT展示及陈述+3分钟答辩进行“云路演”，评审专家根据《初赛评分规则表》（附件3），从参赛项目的产品及技术创新性、项目可行性、投资价值、团队情况、市场前景等维度开展评审，评出9个项目晋级决赛，其余项目为优胜奖。

（四）现场决赛：采用“现场答辩、当场亮分”的方式进行，拟于5月16日开展，邀请行业专家、投资机构代表组建5人的专家评审小组，采取“5+5”模式即5分钟项目路演+5分钟评委问答的方式，评审专家根据《决赛评分规则表》，从项目产品、发展路径、商业逻辑、现场表现等维度开展评审，根据最终得分评出特等奖1名、一等奖2名、二等奖6名。

二、参赛条件

（一）项目聚焦。参赛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电子信息、装备制

造、医疗健康、人工智能、人形机器人、金融科技、量子科技、低空经济、商业航天、新型材料、先进能源、绿色氢能、绿色食品、农业科技等，展现出创新性技术成果或商业模式，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二) 知识产权。参赛项目所涉及的产品、技术及其他知识产权归属必须清晰，无任何产权纠纷，确保参赛项目的合法性与独立性。

(三) 参赛主体资格。1. 参赛对象为在读学生。2. 路演人原则上应为项目发起人或核心技术人员。3. 已获得市级及以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原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中国创翼”创新创业大赛、“创青春”中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全国大学生集成电路创新创业大赛等比赛三等奖(铜奖)及以上奖项的项目以及“蓉漂杯”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大赛成都东部新区专题赛、成都东部新区首届大学生就业创业大赛暨城市推广大赛已获奖项目不得参加本场赛事。

三、奖项设置

现场决赛设置特等奖 1 名，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6 名，优胜奖若干名。特等奖奖金 10000 元、一等奖每名奖金 6000 元、二等奖每名奖金 2000 元的标准给予奖励，优胜奖给予荣誉证书。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禄坤

联系电话：14528265888

报名材料报送邮箱：lukun@guc.edu.cn

地址：青春馆 326 办公室

特此通知。

- 附件：1.“产业兴东·智创未来”成都东部新区驻区高校科技
 技创新大赛项目汇总表
- 2.“产业兴东·智创未来”成都东部新区驻区高校科
 技创新大赛项目计划书
- 3.初赛评分规则表

吉利学院创新创业学院

2025 年 4 月 29 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吉利学院创新创业学院

2025 年 4 月 29 日印发
